

第二節 組織與行政管理

一、組織與人力

(一) 行政隸屬

由表 5-2-7 顯示，各公立音樂資料館在行政系統隸屬上的情形，除了國立中正文化中心表演藝術圖書室、高雄市立中正文化中心音樂資訊館屬於圖書部門，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資料中心屬於資料部門，台北市立圖書館西湖分館屬於台北市立圖書館總館，以上這些的主管部門性質都極相近。其餘各館分屬表演藝術課、美術博物課、傳統戲曲課。

音樂資料館在母機構⁵中的地位，影響音樂資料館功能的發揮；例如音樂資料館的目標應與母機構的需求配合，但音樂資料館在母機構中必須有夠高的組織地位，才能顧及整個機構的政策和計劃；因此兩者之間的支持關係是互相依存、彼此影響的（許令華 1990：3）。本調查結果不僅顯示台灣地區音樂資料館各館本身性質上的差異，與主管部門的不同，也透露出其各母機構對音樂資料館的認知與期待不同。如台灣戲劇館戲劇視聽圖書室、南北管音樂戲曲館圖書視聽資料室皆屬於博物館附設之圖書室，扮演著支援博物館功能的角色較重；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資料中心，雖然對外開放，但在處理隸屬機構的業務份量方面，顯得較為重要。

表 6 公立音樂資料館的行政隸屬一覽表

音樂資料館名稱	隸屬部門
台南市立藝術中心音樂圖書室	表演藝術課
國立中正文化中心表演藝術圖書室	圖書部門
台北市立圖書館西湖分館	市立圖書館總館
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資料中心	資料部門
台灣戲劇館戲劇視聽圖書室	美術博物課
高雄市立中正文化中心音樂資訊館	圖書部門
南北管音樂戲曲館圖書視聽胘料室	傳統戲曲課

製表人：黃瑛琳

⁵ 「母機構」(Parent Institution) 指直接提供音樂資料館人力、財務經費、空間等各項資源，對音樂資料館有監督管轄權，且具有獨立行政能力的機構（許令華 1990：10）。

(二) 指導委員會、諮詢委員會設置情形

根據調查結果顯示，各公立音樂資料館皆無設置指導委員會、諮詢委員會。由於公立音樂資料館附屬於政府的行政機構，在組織架構上即無此的編制，一切政策由行政主管機關主導及監督，但部份音樂資料館其母體機構有如此相關的設置。

指導委員會、諮詢委員會等顧問性質的設置，其目的就是想透過顧問們之意見，作為改進音樂資料館業務之參考。管理人員透過顧問們的協助，能正確而有效地知悉館方應提供那些服務，購買那些資料與設備，使該機構全體職員及所有的讀者、觀眾皆蒙受其利（莊芳榮 1984：119）。筆者在問卷調查訪談當中即有受訪者反應，希望能有專業知識背景人士或顧問，能共同參與或提供建議，尤其是在資料採購的諮詢上。

(三) 人員編制

由表 7 顯示，包括正式、約僱人員皆列入公立音樂資料館的工作人員，各館工作人員皆在 10 人以下，其中有 2 館只有 1 位工作人員，總計 7 個館有 28 位工作人員，平均為 4 人。

工作人員人數關係著音樂資料館的績效表現，最低標準，一所專門圖書館應有一位合格的專業人員與一位事務人員（莊芳榮 1984：165）；而西方博物館之圖書館人員根據 E.G.Bierbaum 在 1982 年及 1994 年的調查結果，平均分別為 3 人及 4.5 人（陳穎儀 2000：21）。以目前台灣地區音樂資料館的現況來說似乎顯得不足。

表 7 工作人員人數統計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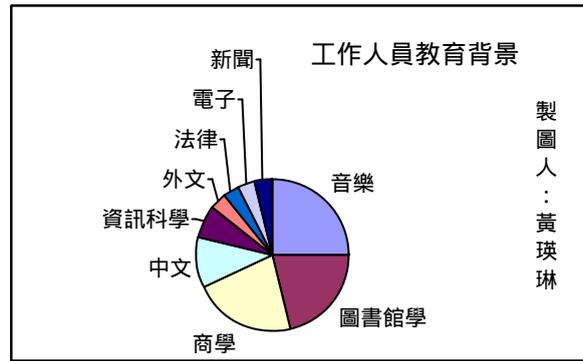
工作人員數	1	2	5	6	8
館數	2	1	2	1	1
百分比	28.6	14.3	28.6	14.3	14.3

製表人：黃瑛琳

(四) 人員教育背景

圖 42 工作人員教育背景比例圖

由圖 42 顯示，各公立音樂資料館工作人員教育背景分佈極為廣泛，但以音樂、圖書館學、商學比例最高。



作為一位專門圖書館館員，專業精神、圖書館技術、專門學科知識三者具有同樣的重要性，當然，最好是正規學科專長訓練與圖書館教育兩者兼備。

而依賴「繼續教育」所獲得的新知也是一重要方法（莊芳榮 1984：115-162）。調查結果顯示，音樂資料館相關領域之專業人才的晉用，如音樂、圖書館學方面，仍有相當大的空間，如此才能提供適切的服務，參與組織目標的達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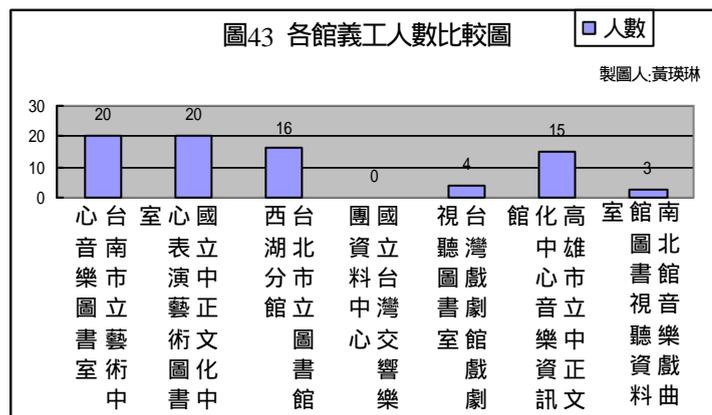
表 8 工作人員教育背景統計表

學科類別	音樂	圖書館學	商學	中文	資訊科學	外文	法律	電子	新聞
人次	7	6	6	3	2	1	1	1	1
百分比	25.0	21.4	21.4	10.7	7.1	3.6	3.6	3.6	3.6

製表人：黃瑛琳

(五) 義工運用情形

由圖 43 顯示，除了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資料中心因人力充足以外，各公立音樂資料館皆有義工協助館務。義工協助的業務方面包括以下各項：分類、



編目、建檔、流通、採訪、行政、園藝、場地維護、水電、整架、外借、播放影片、影碟英文字匣翻譯、中、英文報紙藝文剪輯、人名索引、期刊目次、藝文剪報資料庫建檔等。

建立義工制度是結合民間人力資源推動文化工作的重要途徑，台灣地區民間的人力資源相當充沛，退休人員、家庭主婦、青少勞工、大專學生，均屬可運用的民間力量（林勝義 1991：28）。由調查顯示，各館在運用義工協助的工作項目上，並不侷限於庶務工作，對於具有專業知能的義工也能招募，由此可知義工在音樂資料館是不可忽視的人力資源。

二、經費預算

（一）採購音樂資料預算

由表 9 顯示，音樂資料館採購音樂資料的預算額度，以 10-30 萬元居多占 42.9 %（3 所），30-50 萬元占 28.6 %（2 所），50-100 萬元占 14.3 %（1 所），200-300 萬元占 14.3 %（1 所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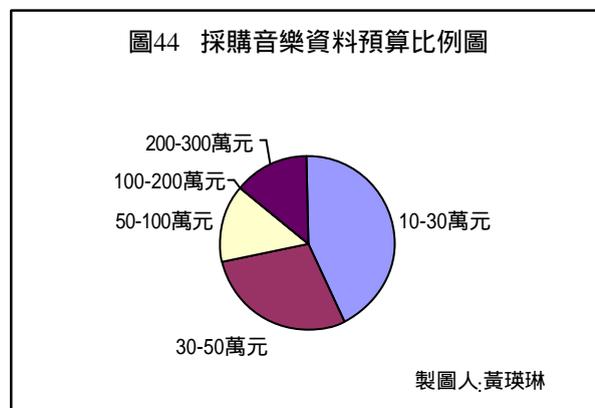


表 9 採購音樂資料預算額度表

年度預算	10-30 萬元	30-50 萬元	50-100 萬元	100-200 萬元	200-300 萬元
館數	3	2	1	0	1
百分比	42.9	28.6	14.3	0	14.3

製表人：黃瑛琳

（二）預算分配比例

由表 10 顯示，音樂資料館預算分配以資料採購居首，占 53.7 %；其次為教育推廣占 27.1 %，資訊設備、出版品占 6.0 %，器材維修占 5.0 %，研究發展占 4.0 %，自動化占 3.8 %。

表 10 預算分配比例名次表

預算項目	資料採購	教育推廣	資訊設備、出版品	器材維修	研究發展	自動化
百分比平均	53.7	27.1	6.0	5.0	4.0	3.8
名次	1	2	3	4	5	6

製表人：黃瑛琳

由調查結果顯示各館在資料典藏、教育推廣的努力，相對的經費預算也提高。在調查訪談中發現台灣戲劇館戲劇視聽圖書室、北管音樂戲曲館圖書視聽資料室，並無固定的獨立預算，而是由其隸屬的上級單位（課）統籌運用，因此在預算比例分配上也無固定之比例，。

